**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第2次招考)**

1. 報考條件及資格：中華民國國民，無教師法第十九條各款之情事者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各款之情事者， 並具備下列基本條件及專長條件：
	1. **基本條件：**

第1次招考：具報考類科國小教師資格，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證書者。

第2次招考：修畢報考該教育階段、科(類)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第3~5次招考：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

* 1. **專長條件：**

**凡持有國外學歷證明者，需繳驗駐外單位證件影本蓋章驗證學歷屬實文件（附中譯本）。**

|  |  |
| --- | --- |
| 類科 | 相關科系所(組)及資格 |
| 英語科兼教學組長 | 1年以上教學組長經驗，且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1. 國民小學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
2. 通過教育部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
3.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者、畢業於外文系英文（語） 組者（含未分組之外國語文系，並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 英文之證明者）、畢業於英文（語）輔系者、國民小學英語 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修畢各大學專為國小英語 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
4. 達到 CEF 架構之 B2 級(通過各計畫、考試承辦單位所訂 CEF 架構 B2 級標準者，視為符合應試資格，無年限之限制，惟 需包含聽、說、讀、寫 4 項檢測，但不限於同一測驗工具或檢定考試)。
 |
| 資訊科技兼任資訊組長 | 具資訊、網路管理專業知能及資訊融入教學能力者，並具備下列資格者：1. 2年以上教學經驗。
2. 資訊相關科系畢業，曾擔任資訊、系統管理經驗者尤佳。
3. 若具下列實務經驗，能提出佐證文件或相關證照者尤佳
4. 曾擔任代理系統管理師或擔任網管工作經驗。
5. 具備TCP/IP網路基礎、資訊安全概念、電腦故障排除、網路檢修能力。
6. 伺服器系統建置、維護、管理，熟悉 Linux 操作和指令者尤佳。
7. 擅長網頁PHP、HTML、CSS程式撰寫與網站管理維護。
8. 熟悉Office文書處理、行政事務處理
9. 具學習熱忱、善於與人溝通，配合度高，能獨立解決問題。
 |
| 普通科 | 不限 (1) 數學或語文專長尤佳。 (2) 具英文會話能力尤佳。(3) 具導師經驗。 |
| 體育科 | 體育相關科、系、所(組)畢業。具備下列資格者尤佳：1. 籃球、民俗體育、田徑專長。
2. 具2年以上教學經驗。
3. 2年以上籃球隊教練帶隊經驗。
4. 具籃球教練證或體育相關教練證。
 |
| 英語科 | 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1. 國民小學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
2. 通過教育部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
3.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者、畢業於外文系英文（語）組者（含未分組之外國語文系，並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 英文之證明者）、畢業於英文（語）輔系者、國民小學英語 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修畢各大學專為國小英語 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
4. 達到 CEF 架構之 B2 級(通過各計畫、考試承辦單位所訂 CEF 架構 B2 級標準者，視為符合應試資格，無年限之限制，惟 需包含聽、說、讀、寫 4 項檢測，但不限於同一測驗工具 或檢定考試)。
 |
| 音樂科 | 大學音樂相關科、系、所（組）畢業。具備下列資格者尤佳：1. 3年以上音樂班術科導師經驗。
2. 3年以上教學經驗。
3. 具鋼琴演奏、打擊演奏專長。
4. 3年以上管弦樂團行政經驗。
 |

1. 甄選類科、名額：

實際缺額除第1次招考依簡章公告缺額外，如缺額補滿將不再進行下階段招考。

本校將視應試者表現，得不足額錄取。

**經查任教期間有體罰、教學不力等情事屬實者，本校有權得不予進入複試。**

**本校兼任行政及級任薪資優於公立學校，歡迎具教育熱忱教師報考。**

|  |  |  |
| --- | --- | --- |
| 類科 | 聘期 | 名額 |
| 英語科 | 兼任教學組長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1 |
| 資訊科技科 | 兼任資訊組長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1 |
| 普通科 | 級任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6 |
| 體育科 | 科任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2 |
| 英語科 | 科任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1 |
| 音樂科 | 科任 | 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 1 |

1. 報名方式：
	1. 請自行至本校網站人事室「甄聘訊息」下載列印簡章報名表。

**一律以電子郵件向本校人事室報名。E-mail：tea200@kjes.tp.edu.tw。**

* 1. 信件主旨請註明：**光仁小學112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報名(科別)**

本校網址：<http://rpage.kjes.tp.edu.tw>

1. **甄選方式：**

 **初審通過，以e-mail個別通知。**

1. 報名費：甄選報到時繳交報名費**新臺幣500元整**。
2. 報名、甄選及公告錄取日期：

|  |  |  |  |
| --- | --- | --- | --- |
| 報名日期 | 複試日期(口試、教學演示) | 公告錄取日期 | 簽訂聘約日期 |
| 第2次招考112年05月24日(三)至06月07日(三)12：00止 | 112年06月10日(六) | 112年06月10日(六)18:00後 | 112年06月13日(二) |
| 第3次招考112年06月14日(三)至06月28日(三)12：00止 | 112年07月01日(六) | 112年07月01日(六)18:00後 | 112年07月04日(二) |
| 第4次招考112年07月05日(三)至07月12日(三)12：00止 | 112年07月14日(五) | 112年07月14日(五)18:00後 | 112年07月18日(二) |
| 第5次招考112年07月19日(三)至07月26日(三)12：00止 | 112年07月28日(五) | 112年07月28日(五)18:00後 | 112年07月31日(一) |

1. 應繳表件：
2. 資料檢核表及報名表各乙份。
3. 最近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貼於報名表上）。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貼於報名表上）。
5. 相關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請依順序檢附（整封電子郵件勿超過5MB）。
	* 1. 畢業證書。
		2. 合格國民小學教師證書。
		3. 與報名類科資格相關之證明文件。
		4. 兵役證明：男性請附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
		5. 個人簡要中文自傳乙份。
		6.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7. 其他：具身心障礙資格者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仍在有效期限內)。
6. 甄選日程表：
	1. 資訊科技科

|  |
| --- |
| **複試** |
| 報到 | 8:00~8:20報到；**口試及教學演示**以報到順序為排序 |
| **上機實作** |
| 時間 | 08：30~09：20上機實作含筆試(40%)：時間以50分鐘為原則。* 1. 上機實作範圍包含個人電腦及週邊故障排除、網路設定及檢測、印表機障礙排除、文書處理(如：合併列印)等。
	2. 筆試類型為選擇題或問答題，考題內容涵蓋資訊管理與資通安全等相關議題。
 |
| **教學演示及口試** |
| 時間 | 09：30開始 每人**教學演示**20分鐘(佔甄試總分30%) |
| 口試內容 | **口試5~10分鐘** (佔甄試總分30%)包含教育理念、班級經營、教學知能、表達能力、專業領域知能、個人教學相關檔案、行政相關工作經歷、口語表達及儀容舉止等向度。 |
| 教學演示範圍 | 1. 教學演示範圍 以資訊教育課程【Microbit】之功能，但不限於(變數控制、偵測控制、運算控制等)為範圍，自行設計教學主題進行教學演示。
2. 當日現場需提交教學活動設計 1份，教案需完整呈現一節課 40 分鐘之教案。
3. 本校僅提供投影機、電腦，其它教具請自備。
 |
| 1. 依指定範圍，事先自行設計教學活動並**撰寫**教案，並攜帶教案紙本6份。
2. 試教時間為20分鐘。口試時間為8~10分鐘。
 |
| **評分方式** |
| 上機實作(40%)、教學演示(30%)、口試(30%) |
| **聘約簽訂** | 以e-mail通知錄取者於期限內報到簽訂聘約，逾期視同放棄，將依序另行通知備取者遞補。**正式上班：112年8月1日(二)。** |

* 1. 普通科、英語科、體育科、音樂科

|  |
| --- |
| **複試** |
| 報到 | 08：30~08：50報到 |
| **教學演示及口試** |
| 時間 | 09：00開始 每人**教學演示**20分鐘**及口試5~8分鐘** |
| 教學演示範圍 | 普通科 | **體育科** | **英語科** | **音樂科** |
| 科目:數學範圍: 康軒版五下單元二:分數的計算 | **六年級****籃球教學** | **Everybody UP****第5冊****U3 Class Party****(P24~27)****U4 The Amazon Rain Forest****(P32~35)** | **科目:樂理****範圍: 移調(須含有臨時記號)，包含音程移調、調性移調** |
| 1. 依指定範圍，事先自行設計1節課(40分鐘)教案，並攜帶教案紙本6份。
2. 試教時間為20分鐘，需運用電腦、板書教學。
3. 口試時間為8~10分鐘。
 |
| 口試內容 | 包含教育理念、班級經營、教學知能、表達能力、專業領域知能、個人教學相關檔案及儀容舉止等向度。 |
| **評分方式** |
| 口試40%；教學演示60% |
| 聘約簽訂 | 本校將以e-mail通知錄取者於期限內報到簽訂聘約，逾期視同放棄，將依序另行通知備取者遞補。**正式上班：112年8月1日(一)或簽約日。** |

1. 附則：
2. 繳驗之證明文件，如事後發現有不實者，取消甄選、錄用資格，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3. 經甄試錄取者於受領聘約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否則**視同違約**，本校得逕自終止聘約。
4. 國小現職合格教師參加甄試，經錄取後，若未能取得原服務單位離職證明書，則註銷資格，由備取人員遞補之。
5. 甄試當天若遇天災，經本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則於本校網站之公佈欄公告另日舉行。

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

**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112度代理教師甄選基本資料檢核表**

|  |  |
| --- | --- |
| 姓名： | 編號： |
| 報考類科： | □英語科兼教學組長 □資訊科技科兼資訊組長□普通科 □體育科 □英文科 □音樂科 |

 --------------------------------------------------------**校方填寫**----------------------------------------------------------

|  |
| --- |
| 繳交表件項目，請依序排列，正本驗還影本留存(以下項目由本校人員查核勾選，報考人請勿自行勾選) |
| 項目 | 繳交 | 審核 | 備註 |
| 1. 資料檢核表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報名表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相片（貼於報名表上）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畢業證書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合格國小教師證書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與報名類科資格相關之證明文件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兵役證明(男性)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個人簡要中文自傳乙份。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報名表親簽名
 | □有 □無 | □符合 □不符合 |  |
| 1. 報名費
 |  □已繳 經收人：  | 報到時繳交 |
| 資格審核  | □通過 □未通過 |
| 口試及教學演示 | □英語科兼教學組長 □資訊科技科兼資訊組長 □普通科 □體育科 □英文科 □音樂科 第 號 時間：112年 月 日(星期 )  |
| 到缺考紀錄及成績登錄 |
| 項目 | 上機實作 | 口試 | 教學演示 |
| 出席狀況 | □到考 □缺考 | □到考 □缺考 | □到考 □缺考 |
| 分數 |  |  |  |
| 成績 | 正取 □ 備取 第 名 □ 不錄取 |
| 備註 |  |

**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112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日 |  | 性 別 | □男□女 | 相片 |
| 身分證字號 |  | 教師證字號 |  | 婚 姻 | □已婚□未婚 |
| 連絡電話(必填) | (住宅)：(手機)： | e-mail(必填) |  |
| 通訊地址 |  |
| 緊急聯絡人 |  | 關係 |  | 電話 |  |
| 學 歷 | 就讀學校 | 系所 | 起訖年月日 |
| 大學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師資培育 |  |  |  |
| 研究所 |  |  |  |
| 兵 役 | □役畢，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未役 □無兵役義務 □其他： |
| 經歷 | 服務學校 | 職稱 | 教學科目 | 行政兼職 | 起訖年月 |
|  | □擔任 年級導師□擔任 年及科任 |  |  |  |
|  | □擔任 年級導師□擔任 年及科任 |  |  |  |
|  | □擔任 年級導師□擔任 年及科任 |  |  |  |
|  | □擔任 年級導師□擔任 年及科任 |  |  |  |
|  | □擔任 年級導師□擔任 年及科任 |  |  |  |
| 服務總年資 | 專任合格教師 年、代理(課)教師 年：合計 年 |
| 專長/特殊表現證明 | □行政 □資優教育 □身心障礙教育 □輔導 □科展 □電腦 □音樂 □英文 □體育 □美勞 |
| □其他，請說明： |
| 近兩年研習進修證明 |  |
| 曾任教之成績考核證明 |  |
| 是否領有殘障手冊？(有效期間) | □ 是 □ 否 |
| 有四等親內之血親或姻親在本校服務？ | □ 是 □ 否 姓名： 關係：  |
| 與本校教師曾有師生、同學關係？ | □ 是 □ 否 姓名： 關係：  |
| **以上資料及檢附表件皆屬實**報考人簽名： (報到時補親簽) 日期： 年 月 日 |

**簡要自傳 (可自行增列)**

|  |
| --- |
| 1. **簡要自述及家庭、學經歷：**
 |
| 1. **教學理念：**
 |
| 1. **曾任教學科、導師或兼任行政職務情形：**
 |
| 1. **輔導理念及想法：**
 |
| 1. **教師專長及優良事蹟：(特殊優良事蹟請詳加描述，如：帶領學生參加科展、籃球校隊比賽得名、….等)**
 |
| 1. **未來對本校工作的配合與自我期許：**
 |
| 1. **其他：**
 |

|  |
| --- |
|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
| 正面 | 背面 |
| 其他相關証明文件，請自行增列檢附 |
|  |

**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教師甄選用)

立同意書人 (以下簡稱立同意書人)，茲聲明已閱讀瞭解並同意以下事項：

1. 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本校)因辦理新進人員招募而蒐集、處理及利用立同意書人之個人資料時，本校僅會蒐集為上述行為而必要之個人資料，該資料會在前開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提供予本校處理及利用。
2. 本校保有之個人資料時，立同意書人明白得依法令及本校指定之方式及程序至本校行政管理單位針對您的個人資料，行使請求答覆查詢、提供閱覽、製給複製本、更正、補充、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權利。
3. 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之個人資料時，若立同意書人選擇不提供或提供不完全時，本校無法辦理後續甄選活動之相關事宜，尚祈見諒。

　　　此　　致

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報到時補親簽)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